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设备
政府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代理机构：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TG2018B010062

备案文件编号：通财购备字（电子）[2018] 00028 号

二〇一八年三月

目 录

1 投标邀请	1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3 投标人须知	12
4 合同一般条款	27
5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货物类）	34
6 投标文件格式	37
7 合同特殊条款	63
8 货物技术规格要求	64
9 评标标准	83

1 投标邀请

经通财购备字（电子）[2018] 00028 号批准，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受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委托，对其“医疗设备”政府采购项目依法组织公开招标采购活动，现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1.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设备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G2018B010062

备案文件编号：通财购备字（电子）[2018] 00028 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玖佰零玖万元整（¥9,090,000.00）

采购内容及分包（本项目共分六包，投标人必须整包投标）：

包号	货物服务名称	采购数量	用途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分包预算金额（元）
1	制备高效液相色谱仪、生物刺激反馈仪等	3 台	医疗检测	详见第 8 章	1,200,000.00
2	电子胆道镜（高清内镜视频图像处理系统）	4 台	医疗检测	详见第 8 章	2,520,000.00
3	高压注射器	1 台	医疗检测	详见第 8 章	230,000.00
4	高清腹腔镜系统、鼻窦镜、手术器械、手术显微镜(含图像摄录系统)	7 台	医疗检测	详见第 8 章	4,260,000.00
5	眼震电图仪	1 台	医疗检测	详见第 8 章	740,000.00
6	除颤起搏监护仪	1 台	医疗检测	详见第 8 章	140,000.00

1.2 采购单位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采购单位地址：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霍林河大街 1742 号

采购单位联系人：陈巴特尔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0475—8354211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和相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要求，具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能力；

1.3.2 投标人须在“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信息库”注册入库的；

1.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3.4 投标人须提供财务状况证明文件：2017年度或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完整的审计报告（如2018年新注册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财务报表）；

1.3.5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连续3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有效票据凭证需显示缴纳信息及缴纳内容）；

1.3.6 投标人须提供单位纳税有效票据凭证（3个月的）；

1.3.7 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1.3.8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3.9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1.3.10 投标货物属国家CCC认证目录内的产品，须提供CCC认证证书；

1.3.11 所投货物凡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三期》中标★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其产品节能认证证书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

1.3.12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II类III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1.3.13 涉及医疗器械的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1.3.14 所投货物涉及进口产品时，投标人须提供进出口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1.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2.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1.3.15 投标时须提供所投进口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如原件为外文，须附由翻译公司翻译的中文译本）；

1.3.16 如所投货物为进口设备的，投标商须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进口免税；

1.3.1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方式

1.4.1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登录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tlzw.gov.cn>），点击“政府采购”中的信息公告栏，即可浏览采购信息。

1.4.2 确认投标的供应商应在 2018 年 3 月 28 日 9:00 至 2018 年 4 月 8 日 17:30 使用数字证书（CA）锁登录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可对相应的标段（包）报名并交纳标书款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进入系统后点击页面左下角“附件”）。

1.4.3 没有入库的企业须办理入库手续方可报名。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信息库办理地址：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辽市科尔沁区胜利路北段科尔沁体育中心北侧）二楼大厅企业信息公开窗口，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8:00-11:30，下午 14:30-17:30。办理流程详见《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征集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企业信息的公告》。

1.5 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售价为 500 元人民币/包。

1.6 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8 年 4 月 17 日上午 08:30

递交地点：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1.6.2 开标时间：2018 年 4 月 17 日上午 08:30

开标地点：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1.7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路 11 号一商大厦 1503

内蒙古呼和浩特办事处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87 号奈伦国际公馆 1 号楼 2001 室

内蒙古通辽办事处地址：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碧桂园小区辽河旭日 5-3[#]-1

联系人：杨鹏

联系电话：15149939909

1.8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收款账户：

第 1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肆仟元整（¥24,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279

第 2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369

第 3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仟陆佰元整（¥4,6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723

第 4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捌万伍仟元整（¥85,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437

第 5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571

第 6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仟捌佰元整（¥2,8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685

联系人：齐红艳

联系电话：010-63518887-802

1.9 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信息

开户名全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安门支行

账号：0117014170014132

开户行行号：305100001170

联系人：齐红艳

联系电话：010-63518887-802

财务邮箱：bjmsjy_cw@163.com

1.10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nmcp.gov.cn>）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nmcp.gov.cn>）

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tlzw.gov.cn>）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2.1	项目名称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设备政府采购项目
2.2	项目编号	TG2018B010062
2.3	备案文件编号	通财购备字（电子）[2018] 00028 号
2.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5	资金支付方式	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支付采购金额 100%
2.6	采购内容	第一包：制备高效液相色谱仪、生物刺激反馈仪等 第二包：电子胆道镜（高清内镜视频图像处理系统） 第三包：高压注射器 第四包：高清腹腔镜系统、鼻窦镜、手术器械、手术显微镜(含成像摄入系统) 第五包：眼震电图仪 第六包：除颤起搏监护仪
2.7	采购单位	采购人名称：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联系人：陈巴特尔 电 话：0475—8354211
2.8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9	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2.投标文件副本 4 份； 3.投标文件电子版 2 份：电子版 U 盘（可编辑的 WORD 文档）1 份，光盘（PDF 文档）1 份。（电子版光盘必须包括：①完整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②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扫描件；如扫描件不完整，缺失签字、盖章等与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将视为无效投标）； 4.《开标一览表》1 份（与投标文件正本内容一致的）； 5.《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与投标文件正本内容一致的）
2.10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18 年 4 月 17 日上午 08:30
2.11	开标地点	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2.12	交货期	货物签订合同后 3 个月内
2.13	交货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序号	项目	内容
2.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和相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要求，具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能力的；</p> <p>(2) 投标人须在“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信息库”注册入库的；</p> <p>(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p> <p>(4) 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度或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完整有效的审计报告（如 2018 年新注册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财务报表）；</p> <p>(5)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连续 3 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p> <p>(6) 投标人须提供单位纳税有效票据凭证（3 个月的）；</p> <p>(7) 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p> <p>(8)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9)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p> <p>(10) 投标人须提供凡投标货物属国家 CCC 认证目录内的货物，须提供 CCC 认证证书；</p> <p>(11) 所投货物凡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三期》中标★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其产品节能认证证书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p> <p>(12)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 II 类 III 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p> <p>(13) 涉及医疗器械的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p> <p>(14) 所投货物涉及进口产品时，投标人须提供进出口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1.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2.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p> <p>(15) 须提供所投进口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如原件为外文，须附由翻译公司翻译的中文译本）；</p> <p>(16) 如所投货物为进口设备的，投标人须按照相</p>

序号	项目	内容
		关规定办理进口免税。
2.15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金额、收款账户及声明	<p>(1) 投标保证金应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中的资金提交（投标保证金不接受以现金方式提交，退投标保证金时招标代理机构都将以汇款方式退还至投标人基本账户内）；</p> <p>(2) 投标人须在 2018 年 4 月 17 日，08:30 时前确认投标保证金已汇入招标文件指定账户内，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3)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收款账户：</p> <p>第 1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肆仟元整（¥24,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279</p> <p>第 2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369</p> <p>第 3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仟陆佰元整（¥4,6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723</p> <p>第 4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捌万伍仟元整（¥85,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437</p> <p>第 5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571</p>

序号	项目	内容
		<p>第 6 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仟捌佰元整(¥2,800.00) 收款单位名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 帐号：102901251070029685</p> <p>(4) 声明： ①投标保证金需按分包分别递交，注明项目编号及分包； ②递交投标保证金后不参加投标的，在投标截止日前未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说明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2.16	废标条款	<p>(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p>
2.17	无效投标	<p>(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牢固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或提交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内容填写的； (4) 在投标文件中整包价格出现 1 个以上报价的； (5) 传真投标的；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提交不足的； (7) 投标货物超出经营范围的； (8) 投标文件、开标（唱标）一览表无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代表签字和无加公章的（授权书须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法人人名章无效）； (9) 单位负责人（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的； (10)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11) 提供虚假资料的 (12) 电子版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 (1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单独分包、单独装订递交的。</p>

序号	项目	内容
		<p>(14) 投标文件中故意隐瞒或虚报技术规格的（投标文件中《技术规格偏离表》完全粘贴招标文件内容，有意隐瞒其投标真实性的），一经查实将追究其相应责任，且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16) 当所有投标报价均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异常接近或成规律报价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明显缺乏竞争性的；</p> <p>(17) 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的；</p> <p>(18)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近 3 年内有不良记录的；</p> <p>(19) 技术参数*号产品实质性不响应的。</p>
2.18	促进中小企业 （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p>(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本项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p>(2)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须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2.19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2018 年 04 月 16 日</p> <p>留存方式：纸质（网页查询记录截图）</p> <p>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被列入“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为无效投标。</p> <p>注：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以网页查询记录截图作为证据保留方式。</p>

序号	项目	内容
2.20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1		提供本次招标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方式确定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22		评审结果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nmcp.gov.cn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www.nmcp.gov.cn ）、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http://ggzy.tlzw.gov.cn ）上公告，并向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未中标或废标通知书。

3 投标人须知

3.1 说明

3.1.1 招标采购单位及合格的投标人

3.1.1.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及其委托的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3.1.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和相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要求，具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的能力；

3.1.1.2.2 投标人须在“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信息库”注册入库的；

3.1.1.2.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

3.1.1.2.4 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度或 2016 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完整有效的审计报告（如 2018 年新注册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财务报表）；

3.1.1.2.5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连续 3 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有效票据凭证需显示缴纳信息及缴纳内容）；

3.1.1.2.6 投标人须提供单位纳税有效票据凭证（3 个月的）；

3.1.1.2.7 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3.1.1.2.8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1.1.2.9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3.1.1.2.10 所投货物属国家 CCC 认证目录内的货物，须提供 CCC 认证证书；

3.1.1.2.11 所投货物凡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三期》中标★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其产品节能认证证书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

3.1.1.2.12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 II 类 III 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1.1.2.13 涉及医疗器械的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3.1.1.2.14 所投货物涉及进口产品时，投标人须提供进出口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1.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2.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1.1.2.15 须提供所投进口货物生产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如原件为外文，须附由翻译公司翻译的中文译本）；

3.1.1.2.16 如所投货物为进口设备的，投标商须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进口免税。

3.1.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1.4 凡受托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机构，不得参加投标。

3.1.1.5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3.1.1.6 发生和发现下列情况时将按废标处理，如发现有违规、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当事人责任：

-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3.1.1.7 政府采购当事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

3.1.1.8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3.1.1.9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3.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1.3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3.2 招标文件

3.2.1 招标文件构成

1) 要求提供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 9 章，内容如下：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一般条款
- 5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货物类）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合同特殊条款
- 8 货物技术规格要求
- 9 评标标准

2) 投标人必须检查招标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必须立即通知招标代理公司，以便及时纠正上述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包括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格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完全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失败。

3.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投标语言的使用

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第 8 章“货物技术规格要求”中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某一包或某几包货物进行分别投标，但不得将某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包括货物说明）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必须附有简体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3.3.2 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胶封、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投标文件应按照规定及格式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投标书（格式）
- 2——开标一览表（格式）
-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 4——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 5——货物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6-1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
 - 6-3 财务状况证明文件：2017 年度或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完整有效的审计报告（如 2018 年新注册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财务报表）；
 - 6-4 开标前连续 3 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有效票据凭证需显示缴纳信息及缴纳内容）；
 - 6-5 单位近期纳税有效票据凭证（3 个月的）；
 - 6-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 6-7 投标人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9 所投货物属国家 CCC 认证目录内的货物，须提供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6-10 所投货物凡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三期》中标★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其产品节能认证证书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

6-11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 II 类 III 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6-12 涉及医疗器械的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6-13 进出口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

6-14 所投进口货物生产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7——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

7-1 近三年内完成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以《采购合同》加《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缺一不可）

7-2 每种货物需提供原厂家产品印刷彩页（印刷彩页中应包含技术指标及参数，如印刷彩页中未提供具体技术指标和参数应附原厂家针对投标货物技术指标、参数的说明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家公章）或样机

7-3 其他材料（货物技术规格及安装要求中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能证明企业资质和信誉的证明文件等并加盖公章，如：环境标志产品）

8——售后服务承诺书

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12——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格式）

13——密封袋（信封）封皮内容基本格式

2) 除上述 3.3.2 条外，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 3.3.3 的所有文件。

3.3.3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及安装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说明书。证明文件以投标书附件的形式编写，投标书附件的幅面应与投标文件一致，并按投标文件统一编码及装订。它包括：

-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售后服务方案；

-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声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
-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采购单位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3.3.4 投标报价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 3）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 投标货物包括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器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交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

-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及验收合格后的一切费用。

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依据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视为无效投标。

5) 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3.3.5 投标保证金

1) 收取方式、投标保证金金额、收款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采购单位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3)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擅自撤回投标的；

- 投标文件中故意隐瞒或虚报技术规格、资质的；
-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与买方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取消其中标资格的；
-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提交中标服务费的。

4) 投标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本身，接收单位为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5) 凡没有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废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帐户中；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中标服务费、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至投标人基本帐户中。如投标人未单独提供完整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办理退还。

3.3.6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招标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日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招标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 资金支付方式：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支付采购金额 100%

3.3.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 2 份：电子版 U 盘（可编辑的 WORD 文档）1 份，光盘（PDF 文档）1 份。（电子版光盘必须包括：①完整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②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扫描件；如扫描件不完整，缺失签字、盖章等与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将视为无效投标），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均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签字人（法

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签字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并盖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的签字人签字并盖章才有效。

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4 投标文件的递交

3.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版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内容一致的“开标一览表”1份、“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格式)1份、“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1份;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和“第 X 包”的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3) 所有信封上均应:

-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货物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包号及名称和“请勿于 2018 年 04 月 17 日,上午 08:30 (北京时间) 前启封”的字样。
- 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3.4.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采购单位,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地址。

2) 招标采购单位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3.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采购单位者,招标采购单位将予以接受。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3.5 开标及评标

3.5.1 开标

1)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招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每家投标单位最多两人）、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开标时，由招标采购单位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或价格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招标采购单位认为必要的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或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3)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4) 招标采购单位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3.5.2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家组成。

3.5.3 投标文件的初审与澄清

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

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答复，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将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将以大写金额为准。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开标一览表”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正式授权代表签字（人名章无效）并加盖公章的不予唱标，且其投标将被确定为无效投标。

3.5.4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于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确定为无效投标：

-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牢固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或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内容填写的；
- 在投标文件中整包价格出现 1 个以上报价的；
- 传真投标的；
-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提交不足的；
- 投标货物超出经营范围的；
- 投标文件、开标（唱标）一览表无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代表签字和无加公章的（授权书须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法人人名章无效）；

- 单位负责人（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提供虚假资料的；
- 电子版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单独分包、单独装订递交的。

- 投标文件中故意隐瞒或虚报技术规格的（投标文件中《技术规格偏离表》完全粘贴招标文件内容，有意隐瞒其投标真实性的），一经查实将追究其相应责任，且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当所有投标报价均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异常接近或成规律报价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明显缺乏竞争性的。

- 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的
-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近3年内有不良记录的；

- 技术参数*号产品实质性不响应的。

3.5.5 比较与评价

1) 提供本次招标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方式确定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3) 评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评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商务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技术规格有无重大偏离或不满足使用要求；
- 技术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
- 产品的性能、互换性及执行标准；
- 产品技术的先进性、质量的可靠性、功能的完整性、操作的稳定性及维护性

- 产品的寿命、运营维护成本；
- 维修服务，备件、备品供应；
- 产品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书的完整性；
- 培训方案的针对性、完整性及响应程度；
- 运输条件、交货期和安装、调试完毕时间；
- 经营信誉、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等。

3.5.5.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的评标方法，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3.5.6 评标过程的保密原则

开标之后，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 确定中标

3.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3.6.3 条规定外，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者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3.6.2 确定中标人

-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评标结果排序推荐中标人。
- 2) 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审查。
- 3) 如果审查未通过，采购人将拒绝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对下一个中标候选人进行能否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3.6.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1)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供应商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权利。

3.6.4 中标通知书

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结果公示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对未中标人本人告知其评审得分及排序。

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4) 中标人持中标通知书原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签订采购合同后，将采购合同 1 份送至代理机构备案。

3.6.5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买方使用人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 招标文件、招标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 合同签订方式：书面签订

3.6.6 质疑与投诉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经办人提供书面质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公示制度的规定予以答复。

(3) 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可以在质疑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限

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 质疑采用实名制，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递交的质疑函务必提供以下信息和内容，且质疑人必须为本次采购活动当事人。否则，可能被视为无效质疑。

1) 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

2) 被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3) 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质疑人的签章及提出质疑的准确时间。

(6) 质疑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质疑不予受理：

1) 非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 无质疑函件或质疑函件缺少投标人法人印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有效授权书和联系方式之一的质疑；

3) 质疑函件无实质性内容或佐证文件资料，主观臆断及推理得出结论的质疑；

4) 相应证明材料不真实或来源不合法的质疑；

5) 未按规定时间或超过公示期提出的质疑；

(8)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财政部门。

3.6.7 中标服务费

1) 中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付中标服务费并领取中标通知书。

2) 中标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 1.5%收取。

3) 中标服务费可以按汇款方式缴纳。

开户名全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安门支行

账 号：0117014170014132

联 系 人：齐红艳

联系电话：010—63518887-802

4 合同一般条款

4.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4.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4.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4.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货物、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4.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4.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

4.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4.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4.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4.2 技术规格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和技术规格附件（如有）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偏差表（如被买方接受）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4.3 知识产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4 包装要求

4.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4.5 装运标志

4.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_____

合同号： _____

装运标志： _____

收货人代号： _____

目的地： 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_____

毛重/净重： 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_____

4.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4.6 交货方式

4.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2) 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4.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3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

买方。

4.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4.7 装运通知

4.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4.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4.8 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时以双方约定为准。

4.9 技术资料

4.9.1 如采购人需要合同项目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 10 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货物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4.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4.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10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4.10 质量保证

4.10.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4.10.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货物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4.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

或部件。

4.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4.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最基本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 年内。

4.11 检验和验收

4.11.1 为了杜绝假冒伪劣货物，在货物运达甲方处之前，1) 甲方需要提前收到针对本项目的《原厂商证明文件》和《总代出货证明》。2) 在货物运抵甲方处，甲方接收之前，需要确认到货货物的序列号与《原厂商证明文件》（和《总代出货证明》）中的序列号完全一致。如果不能提供上述文件，或者文件中的序列号与货物序列号有差异，甲方将拒收货物，并重新招标选定中标公司，保证金不退还；

4.11.2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4.11.3 中标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行和人员培训完毕后，买方应在 15 日内组织验收完毕（否则视同验收合格），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4.11.4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4.11.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中标人提供必需的试样、耗材等）。

4.12 索赔

4.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 4.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4.12.2 在根据合同 4.10 和 4.11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检验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

宜：

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 4.10 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4.12.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 4.12.2 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4.13 延迟交货

4.13.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4.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4.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4.14 违约赔偿

除合同 4.15 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4.15 不可抗力

4.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4.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____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4.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4.16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4.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4.17.1 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内蒙古自治区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17.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4.17.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4.18 违约解除合同

4.18.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 4.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4)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4.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 4.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4.19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4.20 转让和分包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和分包。

4.21 合同修改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22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4.23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24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4.25 合同生效和其它

4.25.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4.25.2 本合同一式六份，买方执四份，卖方执一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一份。

5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货物类）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货物名称：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_____（买方）_____（项目名称）中所需_____（货物名称）经_____（招标采购单位）以_____号招标文件在国内_____（公开/邀请）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承诺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_____

数量：_____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_____

4. 资金支付方式：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支付采购金额 100%

5.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 个月内。交货每逾期一天，扣除中标金额的 5%，逾期超过 30 日，将视同中标人自动解除合同，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交货地点：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6.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买 方：

卖 方：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开户行号：

开户行号：

6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 1——投标书（格式）
- 2——开标一览表（格式）
-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 4——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 5——货物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6-1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
 - 6-3 财务状况证明文件：2017 年度或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完整有效的审计报告（如 2018 年新注册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财务报表）
 - 6-4 开标前连续 3 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
 - 6-5 单位纳税有效票据凭证（3 个月的）
 - 6-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 6-7 投标人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9 所投货物属国家 CCC 认证目录内的货物，须提供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6-10 所投货物凡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三期》中标★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其产品节能认证证书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
 - 6-11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 II 类 III 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6-12 涉及医疗器械的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6-13 进出口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
 - 6-14 所投进口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7——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
 - 7-1 近三年内完成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以《采购合同》加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缺一不可）

7-2 每种货物需提供原厂家产品印刷彩页（印刷彩页中应包含技术指标及参数，如印刷彩页中未提供具体技术指标和参数应附原厂家针对投标货物技术指标、参数的说明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家公章）或样机

7-3 其他材料（货物技术规格及安装要求中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能证明企业资质和信誉的证明文件等并加盖公章，如：环境标志产品）

8——售后服务承诺书

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12——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格式）

13——密封袋（信封）封皮内容基本格式

1—投标书（格式）

致：（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 包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及电子版 份（PDF格式，必须是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文档）：

1. 开标一览表一份、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一份、退保证金信息函一份；
2. 其它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3. 以 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元整。

据此，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招标过程中或者在获得中标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的投标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 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有），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我方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3)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我方不是

2—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第__包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货物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 注：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此表中填写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应和附件 3 中的总价相一致。
3.如投两包以上（含两包）开标一览表需分别填写，单独递交。
4.投标报价应包含与本项目有关的全部费用。
5.开标一览表必须有正式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第 ____包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单位）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总价（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 注：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本分项报价表如填写不下，可另页描述。
- 4.本报价包含所有费用（如全部所需货物、配品、配件、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税费、运输等全部费用）。

4—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第 _____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厂家及主要参数	数量 (单位)	其它
1				
2				
3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注：如需要，投标人可以对以上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另页描述。

4-1 —每台设备的详细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名称： _____

序号	零配件名称	零件号	数量	详细说明

注：每台设备须提供此配置清单。如无零配件，此表中应如实填写“无”，缺少此项视同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5—货物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第____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佐证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x 页）	响应情况	说明
1						
2						
3						
4						
5						
...						

备注：1. 若投标规格和招标规格有互相粘贴，使其投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其投标有隐瞒其真实性的，其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招标文件“8 货物技术规格要求”中全部内容均需要应答，如有漏项导致投标失败，后果自负。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目 录

- 6-1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
- 6-3 财务状况证明文件：2017 年度或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完整有效的审计报告（如 2018 年新注册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财务报表）
- 6-4 开标前连续 3 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
- 6-5 单位纳税有效票据凭证（3 个月的）
- 6-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 6-7 投标人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9 所投货物属国家 CCC 认证目录内的货物，须提供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6-10 所投货物凡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三期》中标★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其产品节能认证证书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
- 6-11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 II 类 III 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6-12 涉及医疗器械的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6-13 进出口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
- 6-14 所投进口货物生产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6-1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6-3 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2017 年度或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完整有效的审计报告（如 2018 年新注册的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财务报表）

6-4 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

开标前连续 3 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

6-5 单位缴纳税收证明文件

(3个月的, 复印件加盖公章)

6-6 近三年内有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注：承诺书中须说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6-7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9 CCC 认证证书

注：所投货物属国家 CCC 认证目录内的货物，须提供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6-10 节能产品证明文件

注：所投货物凡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三期》中标★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其产品节能认证证书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

6-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6-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6-13 进出口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

- 1.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2.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6-14 进口货物生产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如原件为外文，须附由翻译公司翻译的中文译本

7——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

7-1 近三年内完成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以《采购合同》加《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缺一不可）

7-2 每种货物需提供原厂家产品印刷彩页（印刷彩页中应包含技术指标及参数，如印刷彩页中未提供具体技术指标和参数应附原厂家针对投标货物技术指标、参数的说明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家公章）或样机

7-3 其他材料（货物技术规格及安装要求中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能证明企业资质和信誉的证明文件等并加盖公章，如：环境标志产品）

8——售后服务承诺书

说明：要求必须明确各分项货物的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期限，明确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建立违约责任追究制度及项目详细培训承诺

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我公司若中标（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汇票或汇款中的一种（由中标单位基本账户中汇出），向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我公司清楚的知道贵公司的如下信息：

开户名全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安门支行

账 号：0117014170014132

联 系 人：齐红艳

联系电话：010—63518887-802

中标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 1.5% 支付。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2——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格式）

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__年__月__日参加了你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并于__年__月__日以__方式递交了¥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的投标保证金（附汇款信息凭证复印件）。

请按相关规定，届时将我公司上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退回至以下帐户：

收款人全称：

账号（基本帐户）：

开户行行号：

收款人地址（包括省、市、县）：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附：单独密封递交时，必须添加附件

- 1.加盖公章的《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一份；**
- 2.加盖公章的汇款信息凭证复印件一份。**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13—密封袋（信封）封皮内容基本格式

（1）密封袋（信封）上正面应分别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等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2）所有密封袋（信封）上均应标明：

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包名称、开标地点、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和在封口处标明“请勿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上午 08:30 之前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7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7.1 定义

7.1.1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_____

7.1.2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7.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使用单位。

7.2 交货方式

7.2.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安装。

7.3 付款条件：_____

7.4 技术资料：_____

7.5 质量保证：_____

7.5.1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7.5.2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7.5.3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至少 1 年（如“8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有其他要求的从其规定）内保修和免费上门服务。

7.6 检验和验收：

7.7 索赔：索赔通知期限：_____天。

7.8 不可抗力：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_____天内。

8 货物技术规格要求

8.1 项目名称：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设备政府采购项目

8.2 项目编号：TG2018B010062

8.3 货物技术规格要求：

8.3.1 货物汇总表

编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核心产品
第一包				
1	高效液相色谱仪 进口设备	1	套	√
2	生物刺激反馈仪 进口设备	1	台	
3	生物刺激反馈仪 进口设备	1	台	
第二包				
1	电子胆道镜（高清内镜视频图像处理系统）进口设备	4	套	√
第三包				
1	高压注射器 进口设备	1	台	√
第四包				
1	高清腹腔镜系统 进口设备	1	套	√
2	鼻窦镜 进口设备	4	根	
3	手术器械 进口设备	1	套	
4	手术显微镜(含图像摄录系统) 进口设备	1	套	
第五包				
1	眼震电图仪 进口设备	1	套	√
第六包				
1	除颤起搏监护仪 进口设备	1	套	√

8.3.2 货物技术参数

8.3.2.1 第一包：制备高效液相色谱仪、生物刺激反馈仪等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	高效液相色谱仪	<p>一、工作条件：</p> <p>★工作电压：AC 220V ±10%</p> <p>环境温度：4~55° C</p> <p>环境湿度：<95%相对湿度</p> <p>二、仪器性能参数要求：</p> <p>1、制备二元泵</p> <p>1.1 流速范围：2.0~50 mL/min</p> <p>1.2 流速精密度：≤0.5 %RSD</p> <p>1.3 压力范围：20~420bar</p> <p>2、可变波长紫外检测器</p> <p>2.1 直线形光路设计。所有光学元件均有精密的温度控制。多种尺寸的流通池，满足不同流速范围和检测灵敏度的需求。</p> <p>2.2 光源：氘灯</p> <p>2.3 波长范围：190~600nm</p> <p>2.4 信号数量：单波长和双波长检测</p> <p>2.5 波长精度：≤±0.1nm，使用氘灯自校准，使用氧化钽滤光片验证</p> <p>2.6 基线噪音：≤±0.25×10⁻⁵AU at 230nm（单波长检测）</p> <p>≤±0.80×10⁻⁵AU at 230nm 和 254nm（双波长检测）</p> <p>2.7 基线漂移：≤1×10⁻⁴AU/h at 230nm</p> <p>2.8 线性范围：≥2.5AU</p> <p>2.9 最快采样速率：≥120Hz</p> <p>2.10 流通池：制备 SST 3mm 120bar</p> <p>2.11 可编程控制：波长、极性、峰宽、灯开/关</p> <p>2.12 信号输出：100mV 或 1V</p> <p>3、手动进样器进样范围：20μL ~20mL</p> <p>4、流分收集器</p> <p>4.1 标配延迟传感器，自动测算峰检测与收集之间的时间差，开启收集阀门。</p> <p>4.2 流分收集模式：</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4.2.1 不连续收集：适合所有收集容器，在两个收集容器之间，液流被导向废液</p> <p>4.2.2 连续收集：只适用于 96/384 孔板，在两个收集孔位之间，液流不导向废液</p> <p>4.2.3 针插入式收集：对于样品瓶、试管或酶标板，针可插入到一定深度进行收集</p> <p>4.3 操作流速：0-100mL/min</p> <p>4.4 馏分收集管：≤55×35 mL(25 mm OD, 100 mm height)，可容纳≥210 种馏分</p> <p>4.5 延迟体积：500μL±10μL</p> <p>4.6 最大流量：≥100mL/min</p> <p>*4.7 安全性能：漏液报警，强制排风，故障检测并提示</p> <p>4.8 温控：4~40℃，步进≤1℃</p> <p>5、系统工作站</p> <p>5.1 四级仪器控制软件；</p> <p>5.2 参数输入：仪器控制参数，数据采集及数据处理参数；</p> <p>5.3 报告：内置多种报告格式，可自动生成系统适应性报告、峰纯度报告、光谱检索报告等；用户也可编辑个性化的报告模板；</p> <p>5.4 诊断：自动诊断仪器各个组件的多种性能，内置种常见的液相分析出错原因分析；</p> <p>5.5 早期维护预警：提供消耗元件累计使用情况；</p> <p>6、技术服务和培训</p> <p>6.1 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该系统，确保仪器技术指标验收合格，并在用户实验室免费培训操作人员。</p> <p>6.2 仪器制造商在中国境内提供培训中心，免费培训用户的操作人员(壹人次/四天/壹台)。</p> <p>7、质量保证期：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12个月为质保期</p> <p>8、仪器配置：</p> <p>8.1 高效制备型液相色谱二元泵 1 套</p> <p>8.2 双波长紫外检测器 1 套</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8.3 手动进样器 8.4 60 位馏分收集器， 8.5 原厂内核中文系统工作站 8.6 色谱柱两根及相关耗材、电脑及打印机；
2	生物刺激反馈仪	<p>一、 功能要求：</p> <p>1.生物刺激反馈仪主机：包括主机(含嵌入式软件)、上位机软件、电源适配器、USB 数据传输线、阴道电极、直肠电极、贴片电极等。</p> <p>2. *产品适用范围：对患者的体表肌电信号进行采集、分析和反馈训练，可对患者的肌肉施加电刺激来帮助恢复患者的肌肉功能障碍</p> <p>3. 必须有阴道电极的独立注册证。</p> <p>二、 软件功能要求</p> <p>1 信号采集及刺激器：可采集盆底表面肌电，也可同时电刺激，还可进行肌电触发电刺激；</p> <p>2 表面肌电采集及刺激器支持内置 CF 卡，支持数据的动态存储；</p> <p>3 刺激器内置嵌入式软件，采用触摸屏操作方式，并可直接在刺激器中编辑治疗方案；</p> <p>4 电极接触不良时有自动断电的保护功能；</p> <p>5 单机可进行生物反馈训练，对人体的而不同部位的肌肉预置标准的监测参数和工作流程，用户可以根据需要在列表中选择监测和电刺激部位，并且可以修改训练方案。</p> <p>三、 技术参数要求</p> <p>1 内置放大器带宽：30-450 Hz</p> <p>2 表面肌电灵敏度：≤0.2uV</p> <p>3 输出电流：0-100 mA</p> <p>4 刺激频率： 2-100Hz 可调整</p> <p>5 刺激波宽： 50-400μs 可调整</p> <p>6 具有产妇专用放松训练的 SEMG 电极，SEMG 头带实时采集肌肉紧张及放松度，采集灵敏度 ≤0.2uV。</p> <p>7 刺激上升和下降时间：0-10s</p> <p>8 波形为平衡生理波。</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四、软件配置</p> <p>1 嵌入式的软件系统，具有开放式训练模式，标准化训练模式，数据库管理模式，单机可以直接进行数据采集，电刺激治疗，生物反馈训练；</p> <p>2 具有盆底表面肌电采集，分析，评估功能，具有国际通用标准的 Glazer 评估软件，具有欧洲生物反馈协会（BFE）认可的数据库和授权书；</p> <p>3 具有系统开发工具，可自定义动画、可自行更换音乐，可以根据用户的需求自行定义新的治疗和评估方案，开发工具包括数据通道编辑软件，界面编辑软件系统，训练和评估方案编辑系统；</p> <p>4 具备多媒体肌电生物反馈训练，可进行音乐反馈和动画反馈，包括肌肉放松训练，肌力增强训练，肌肉协调性训练，肌肉精准性训练、肌肉耐力训练；</p> <p>5 显示表面肌电原始波形，RMS 值，并且对原始波形进行二维和三维频谱图分析；</p> <p>6 统计表面肌电图的最大值，最小值，标准差，平均值等，进行肌肉的功能状态的评估，记录原始数据。</p> <p>五、其他要求</p> <p>1、提供欧洲生物反馈协会（BFE）在中国区的学术培训，建立和 BFE 之间的交流和科研。</p> <p>*2、 提供投标产品原厂家的技术参数及国家质量监督部门报告。</p>
3	生物刺激反馈仪	<p>一、功能要求：</p> <p>1、生物刺激反馈仪：包括主机（含嵌入式软件）、上位机软件、电源适配器、USB 数据传输线、阴道电极、直肠电极、贴片电极等。</p> <p>2、*产品适用范围：对患者的体表肌电信号进行采集、分析和反馈训练，可对患者的肌肉施加电刺激来帮助恢复患者的肌肉功能障碍。</p> <p>3、必须有阴道电极的独立注册证。</p> <p>二、 软件功能要求</p> <p>1 信号采集及刺激器：可采集盆底表面肌电，也可同时电刺激，还可进行肌电触发电刺激；</p> <p>2 表面肌电采集及刺激器内置 CF 卡，支持数据的动</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态存储；</p> <p>3 刺激器内置嵌入式软件，采用触摸屏方式操作，并可直接在刺激器中编辑治疗方案；</p> <p>4 电极接触不良时有自动断电的保护功能；</p> <p>5 单机可进行生物反馈训练，对人体的不同部位的肌肉预置标准的监测参数和 workflows，用户可以根据需要在列表中选择监测和电刺激部位，并且可以修改训练方案。</p> <p>三、技术参数要求</p> <p>1 内置放大器带宽：30-450 Hz</p> <p>2 表面肌电灵敏度：≤0.2uV</p> <p>3 输出电流：0-100 mA</p> <p>4 刺激频率：2-100Hz 可调整</p> <p>5 刺激波宽：50-400μs 可调整</p> <p>6 具有产妇专用放松训练的 SEMG 电极，SEMG 头带实时采集肌肉紧张及放松度，采集灵敏度 ≤0.2uV。</p> <p>7 刺激上升和下降时间：0-10s</p> <p>8 波形为平衡生理波。</p> <p>四、软件配置</p> <p>1 嵌入式的软件系统，具有开放式训练模式，标准化训练模式，数据库管理模式，单机可以直接进行数据采集，电刺激治疗，生物反馈训练；</p> <p>2 具有专用的盆底表面肌电采集，分析，评估功能；</p> <p>3 具备多媒体肌电生物反馈训练功能，可进行音乐反馈和动画反馈，包括肌肉放松训练，肌力增强训练，肌肉协调性训练，肌肉精准性训练、肌肉耐力训练；</p> <p>4 统计表面肌电图的最大值，最小值，标准差，平均值等，进行肌肉的功能状态的评估，记录原始数据。</p> <p>五、其他要求</p> <p>1 提供欧洲生物反馈协会（BFE）在中国区的学术培训，建立和 BFE 之间的交流和科研。</p> <p>*2 提供投标产品原厂家的技术参数及国家质量监督部门报告。</p>

8.3.2.2 第二包：电子胆道镜（高清内镜视频图像处理系统）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	电子胆道镜（高清内镜视频图像处理系统）	<p>一、 摄像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HDTV 内镜视频图像处理系统。 2. 具有窄带成像功能。 3. LED 光源。 4. 具备白平衡调节功能。 5. 可进行 R、G、B 色调调节。 6. 具备自动增益控制功能 7. 具备预冻结功能，可自动选择图像。 8. 可设定构造强调或轮廓强调。 9. *标配移动存储设备。 10. HDTV 兼容模拟信号、HD-SDI 和 DVI 输出。 11. 图像处理系统可兼容各种电子镜配摄像头后可兼容多种纤维镜和硬镜。 <p>二、 电子胆道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野角度：≥120°。 2. 景深：3~50mm。 3. 先端部外径：≤4.9mm。 4. 插入部外径：≤5.2mm。 5. 弯曲部弯曲角度：上≥160°、下≥130°。 6. 工作长度：≥380mm。 7. 全长：≥660mm。 8. 最小可视距离：距先端部≤3mm。 9. 钳子管道：≥2.0mm。 <p>三、 监视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全数字 HDTV 兼容。 2. ≥19 英寸液晶显示屏。 <p>四、 台车：1 辆</p> <p>五、 测漏器：1 套</p>

8.3.2.3 第三包：高压注射器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	高压注射器	<p>一 注射头</p> <p>1 注射通道：单筒</p> <p>2 显示项目：对比剂液量、流速、压力限值、针筒中剩余液量</p> <p>3 针筒保温套：37 度</p> <p>4 吸药速度：1-10 ml/s，步长\leq1ml/s</p> <p>5 安全保护：具备注射头传感器</p> <p>6 活塞自动回缩：卸下针筒后推杆活塞自动回缩</p> <p>7 自动吸药：有</p> <p>二 显示屏</p> <p>1 控制面板：彩色 LCD 触摸屏控制</p> <p>2 可旋转：左右方向旋转，大范围观察角度</p> <p>*3中文操作界面：显示器控制装置支持中文显示语言</p> <p>三 主要技术参数</p> <p>*1 注射速度：0.1-45.0 ml/s，增量\leq0.1 ml/s（单次和分阶段）</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0.1-59.9 ml/m，增量\leq0.1 ml/m（单次 ml/m）</p> <p>2 注射剂量：1ml-150ml</p> <p>3 上升/下降时间：0-9.9s，递增\leq0.1s</p> <p>4 压力范围：100-1200psi，增量\leq1psi</p> <p>5 注射/X 线延时：0.0-99.9 s，增量\leq0.1s</p> <p>6 储存方案：\geq30 个</p> <p>7 预设相数：\geq4 相</p> <p>8 一次性空针筒：\geq150ml</p> <p>9 操作互锁功能：具备</p> <p>10 造影成像系统接口：具备，可与造影成像系统连接，实现注射和 X 射线曝光同步</p> <p>11 存储注射历史记录数：\geq40 次注射</p> <p>*12 系统软件功能升级：有新功能后可根据序列号获取软件升级</p> <p>13 安装方式：分体落地式</p>

8.3.2.4 第四包：高清腹腔镜系统、鼻窦镜、手术器械、手术显微镜(含成像摄入系统)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	高清腹腔镜系统	<p>1、全数字化高清晰摄像主机 数量：1 台</p> <p>1.1 全数字化高清晰摄像主机：具有 16：9 模式高清图像处理模块；采用逐行扫描技术，采集的信号到主机的传输为数字化信号传输；</p> <p>1.2 主机带内嵌全高清图像抓取和影像刻录设备。≥2 个 USB 接口，可以外接存储装置、连接打印机实现即时打印功能。</p> <p>1.3 图片及影像采集方式：手动及脚踏。</p> <p>1.4 带集成图像处理模块，可集总控制所有主机系统；</p> <p>1.5 曝光模式：高速自动曝光，≥15 级；</p> <p>1.6 具备自动图像质量控制功能，可自动实现对光学参数的调节；</p> <p>1.7 输出模式： DVI 等数字输出。</p> <p>2、全数字化高清晰三晶片摄像头 数量：1 件</p> <p>*2.1 摄像头具备≥2 倍光学变焦功能；</p> <p>2.2 3 个≥1/3" CCD 摄像晶片，每个 CCD 可实现为 1920*1080P 逐行扫描方式。</p> <p>2.3 摄像头具有白平衡、增益、图象放大/缩小、光亮度增强/减弱、控制外设等功能，用于控制摄像主机及其它设备；</p> <p>2.4 摄像头具有图文采集的快捷按键；</p> <p>3、冷光源系统： 数量：1 台</p> <p>3.1 氙气灯≥300W；</p> <p>3.2 具备待机保护功能；</p> <p>3.3 色温≥5600K；</p> <p>3.4 灯泡寿命≥500 小时；</p> <p>3.5 有灯泡寿命预警功能；</p> <p>4、纤维导光束 数量 1 根</p> <p>4.1 直径 约 4.8 mm，长度≥250 cm；</p> <p>4.2 带安全锁死装置。</p> <p>5、气腹机 数量 1 台</p> <p>5.1 ≥30L/min，带气体预热加温功能。</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5.2 主机显示屏可显示参数包括：实际腹腔压力、设定注气压力、实际每分钟气体流量、设定每分钟气体流量、二氧化碳总消耗量。</p> <p>6、腹腔镜 数量 2 根</p> <p>6.1 30° 腹腔镜 广角，直径 10 mm，长度≥31 cm</p> <p>6.2 集成光纤传输</p> <p>6.3 可高温高压消毒。</p> <p>7、医用液晶监视器 1 台</p> <p>7.1 ≥26 吋医用液晶监视器，</p> <p>7.2 可显示 1920*1080P 图像。</p> <p>8、专业医用台车 1 辆</p> <p>带支臂，可前后移动</p>
2	鼻窦镜	<p>*1、70° 鼻窦镜 数量：1 根</p> <p>1.1 70° 斜视镜，直径≤4mm，有效工作长度≥ 18cm，可高温高压消毒，集成光纤传输，</p> <p>*2、30° 鼻窦镜 数量：1 根</p> <p>2.1 30° 斜视镜，广角，直径≤4 mm，有效工作长度 ≥ 18 cm，可高温高压消毒，集成光纤传输</p> <p>*3、0° 鼻窦镜 数量：2 根</p> <p>3.1 0° 直视式内镜，广角，直径≤ 4 mm，有效工作长度 ≥ 18 cm，可高温高压消毒，集成光纤传输</p>
3	手术器械	<p>1、纤维导光束 数量：1 根</p> <p>1.1 直径 3.5 mm，长度≥230 cm</p> <p>2、剥离子 数量 1 个</p> <p>2.1 剥离子，双端，长 ≥20 cm</p> <p>3、剥离子 数量 1 个</p> <p>3.1 剥离子，双端，半锋利和钝形，分段，长≥20 cm</p> <p>4、镰状刀 数量 1 个</p> <p>4.1 镰状刀，尖头，长 ≥19 cm.</p> <p>5、窦腔刮匙 数量 1 个</p> <p>5.1 窦腔刮匙，长 ≥19 cm ，长方形，小号</p> <p>6、触诊探针 数量 1 个</p> <p>6.1 触诊探针，双头，探察上颌窦口，长≥19 cm 球规格：直径≤1.2 mm，≤2.0 mm</p> <p>7、鼻粘膜切钳 数量 1 个</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7.1 鼻粘膜切钳，有效工作长度 $\geq 13\text{cm}$，直角，3 mm</p> <p>8、鼻粘膜切钳 数量 1 个</p> <p>8.1 鼻粘膜切钳，有效工作长度 $\geq 13\text{cm}$，上向弯 45°，3 mm</p> <p>9、鼻钳 数量 1 个</p> <p>9.1 鼻钳，直角，有效工作长度 $\geq 13\text{ cm}$</p> <p>10、鼻钳 数量 1 个</p> <p>10.1 45° 鼻钳，上翘 45°，有效工作长度 $\geq 13\text{ cm}$</p> <p>11、鼻窦咬除钳 数量 1 个</p> <p>11.1 鼻窦咬除钳，有效工作长度 $\geq 10\text{ cm}$，上沿后切口</p> <p>12、吸引管 数量 1 个</p> <p>12.1 吸引管，标定标记 5 cm - 9 cm，有效工作长度 $\geq 10\text{ cm}$，直径 9 Fr</p> <p>13、窦腔吸引管 数量 1 个</p> <p>13.1 窦腔吸引管，钛制，MR 兼容，长弧形，LUER 锁，长 $\geq 12.5\text{cm}$，外径 3.0 mm</p> <p>14、咬钳 数量 1 个</p> <p>14.1 咬钳，硬性，上翘 40°，非贯穿切割，规格为 2 mm，有效工作长度 $\geq 18\text{ cm}$。</p> <p>15、窦腔开口钳 数量 1 个</p> <p>15.1 窦腔开口钳，用于蝶骨和筛骨的环状切开，有效工作长度 $\geq 18\text{ cm}$，直径 3.5 mm</p> <p>16、弯剪 数量 1 个</p> <p>16.1 弯剪，精致的锯齿刨刀，有效工作长度 $\geq 6.5\text{ cm}$</p> <p>17、反咬钳 数量 1 个</p> <p>17.1 反咬钳，大弯，适用于前隐窝气房，固定开口，向下弯曲 $\geq 115^\circ$，活动颞向后开口 $\geq 140^\circ$，有效工作长度 $\geq 10\text{ cm}$</p> <p>18、鼻剪 数量 1 个</p> <p>18.1 刀刃长度 10 mm，锯齿状，直角，有效工作长度 $\geq 11\text{mm}$</p>
4	手术显微镜(含图像摄录系统)	<p>一、手术显微镜参数</p> <p>1 主镜</p> <p>*1.1 双人双目,适用于眼科各种手术</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1.2全部光学系统为防反光多涂层复消色差系统（含物镜、变倍和放大系统）</p> <p>1.3变倍系统：电动无极变倍系统，变倍比 1：6</p> <p>1.4放大倍数 3.5--20 倍（工作距离 200mm，10 倍目镜）</p> <p>1.5物镜焦距：f=200mm</p> <p>1.6调焦范围：≥50mm</p> <p>1.7广角目镜，屈光补偿+5/-7，眼杯高度可调</p> <p>1.8主双目镜筒 0-110° 倾角可调，具有内置倒像功能。</p> <p>2 助手镜</p> <p>2.1独立四光路光学系统</p> <p>2.2原厂全内置 0 度助手镜，可独立调焦、变倍</p> <p>3 照明</p> <p>3.1光源：主、备光源均为卤素灯</p> <p>3.2照明方式：冷光源照明系统经光纤传导到显微镜</p> <p>3.3照明光与观察光路同光路，夹角为 0 度。</p> <p>4 支架</p> <p>4.1支架具有电磁锁开关</p> <p>4.2支架臂最大承重≥20 公斤</p> <p>5 眼底观察系统</p> <p>5.1非接触式</p> <p>5.2内调焦设计，最大安全工作距离≥110mm</p> <p>5.3广角镜头度数：60D 和 128D 两种</p> <p>5.4广角镜经过复消色差及抗反光镀膜处理，且为非球面设计。</p> <p>6 影像系统</p> <p>6.1视频接口：可调节光圈、焦距和摄像头方向</p> <p>6.2摄像头：≥1/2 英寸 3CCD 高清摄像头，视频格式：1080（50i），像素分辨率≥1920x1080</p> <p>6.3高清视频处理系统</p> <p>6.3.1 视频压缩格式：AVI 和 WMV、MPG 等可选</p> <p>6.3.2 具有患者数据库管理功能，软件可选择不同的手术模式</p> <p>二、高清显微镜录像系统</p> <p>*1.HD 高清手术显微镜录像系统：具有视频编辑软件</p> <p>2.HD-SDI 采集卡：</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1080P (60HZ/59.94HZ/50HZ/30HZ/25HZ) 1080I (30HZ/29.94HZ/25HZ)</p> <p>3. 服务器：屏幕≥21 英寸 分辨率≥1920 x 1080</p> <p>4. 高清接口：F=55mm</p> <p>5. 分光器：20/80</p> <p>6. 处理器：≥2.7GHz 四核处理器</p> <p>7. 内存：≥8GB</p> <p>8. 硬盘：≥1TB (5400-rpm) 硬盘</p> <p>9. 图形处理器：配备 1GB 显卡</p> <p>10. 医用推车：具备</p> <p>11. 外接端口：≥4 个 USB3.0 端口</p> <p>三、全高清摄像机</p> <p>*1. 供电：DC</p> <p>2. 功耗：≤50W (含机头)</p> <p>3. 光学系统：微型棱镜</p> <p>4. 图像传感器：3 个≥1/3 英寸</p> <p>5. 信号输出端口：HDMI 端子 (Full HD) ×2、3G-SDI 端子 (Full HD) ×5</p> <p>6. 图像输出格式</p> <p>6.1 HDMI 输出： 1920×1080/59.94p, 1920×1080/59.94i 1920×1080/50p, 1920×1080/50i</p> <p>6.2 SDI 输出： 1920×1080/59.94p, 1920×1080/59.94i 1920×1080/50p, 1920×1080/50i</p> <p>7. 照度：≤2000 lx (3200 K, F16)</p> <p>8. S/N：≥54dB (Gain off)</p> <p>9. 水平清晰度：≥1000TV 线 Typ. (画面中心, 1080p 输出时)</p> <p>10. 功能：</p> <p>10.1 AE、增益、电子快门、长秒露光、白平衡</p> <p>10.2 拐角、细节、伽玛切换、DNR (降噪) 设定、</p> <p>10.3 闪光纠正、色等级调整、色调调整、静止、翻转</p> <p>10.4 状态显示、彩条输出、脚踏设定</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0.5 场景文件设定、HDMI 输出切换、外同步、时间设定、EX ZOOM、 10.6 白成荫纠正、水平垂直相位调整 11. 脚踏：φ3.5 12. 外部控制：RS232C 标准信号 13. 工作温度：0℃~40℃ 14. 工作湿度范围：30%~90%（无结露） 15. 摄像机电缆：≥6

8.3.2.5 第五包：眼震电图仪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	眼震电图仪	<p>一、主要功能：</p> 1.具备视频自动调节功能 *2.具备眼动视频记录、视频回放、查看及存储功能可快速查看眼动轨迹 3.综合分析及标准数据显示 4.内置带分析助理的测试报告模式 5.测试组包括扫视测试、视跟踪测试、视动测试、凝视测试、位置性测试、DixHallpike测试和冷热测试等 6.刺激系统：同品牌冷热气刺激系统； 7.VNG 系统：包括 VNG 硬件和分析软件系统；所有测试均可做固视和固视消除测试、自发性眼震测试、位置变化性测试、摆头测试、瘘管测试等； 8.视靶系统：视靶可伸缩，正弦曲线校准； 9.配备脚踏开关控制测试； <p>二、技术参数：</p> 1.视靶： *1.1 可以自动测试患者和视靶间距离 1.2 旋转角度：水平和垂直方向≥90度。 2. VNG 眼罩： *2.1 独立 VNG 输入：双眼/4 通道；完全双眼测试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同时采集双眼信号) 2.2耦合: 直流响应 2.3分辨率: $\leq 0.1^\circ$ (水平和垂直) 2.4眼罩线性系数: 水平 $\leq 1\%$, 全角度可测范围; 垂直 $\leq 1.2\%$ 全角度可测范围 2.5采样率: ≥ 60 Hz 所有测试 2.6 超声波自动测量病人到视靶的距离。 2.7追踪眼球范围: 水平 $\geq \pm 30^\circ$, 垂直 $\geq \pm 30^\circ$ 2.8 一套 VNG 眼罩完成双眼和单眼测试; 2.9 全封闭护目镜设计。

8.3.2.6 第六包：除颤起搏监护仪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	除颤起搏监护仪 (血压+血氧)	1. 工作条件: *1.1 电源: 交直流两用, AC100V-240V 交流 50Hz, 内置可充电电池。 1.2 环境温度: 摄氏 0-55 度。 1.3 环境湿度:5-95%, 无冷凝。 2. 一般规格: 2.1 显示器: ≥ 5.5 英寸。 2.2.中文显示软件,中文操作面板 3. 除颤: 3.1 除颤波形: 低能量双相波。 3.2 最大能量 ≤ 200 焦耳。 3.3 充电时间:最大能量 200 焦耳时充电 ≤ 6 秒。 3.4 屏幕可显示选择能量。 3.5 同步除颤: 屏幕显示同步信号,屏幕及打印报告均有放电位置标记。 3.6 除颤手柄: 成人/儿童一体除颤电极板。 3.7 能量选择, 打印及充放电都能通过手柄上按键完成。 3.8 自动打印除颤过程。 4. 心电监护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4.1 心电监护：5 导联心电监护</p> <p>4.2 带宽 0.5-40Hz(-3dB)标准/0.05-130Hz 诊断</p> <p>4.3 ECG 尺寸：0.5、1、1.5、2、3 厘米/毫伏，显示在显示屏上</p> <p>4.4 心率：数字显示，范围 0—300bpm 误差±5%</p> <p>4.5 心率报警：</p> <p>4.5.1 用户可在监视器上选择报警开/关</p> <p>4.5.2 心动过速报警设置 60—280bpm</p> <p>4.5.3 心动过缓报警设置 20—100bpm</p> <p>4.6 内部事件概要可保存≥300 条事件和≥50 条波形</p> <p>5 体外起搏：</p> <p>5.1 起搏方式：按需型和非按需型。</p> <p>5.2 脉冲波形和宽度：矩形，40 毫秒</p> <p>5.3 脉冲幅度：8-140 毫安，屏幕数字显示，增量≤2 毫安。</p> <p>5.4 起搏频率：30—180 次/分。</p> <p>5.5 脉冲输出方式：具有 4：1 输出功能，能在不停止起搏时观察到患者自主心率。</p> <p>6.血氧饱和度</p> <p>6.1 血氧测量准确度：非运动状态下：70%-100% 时偏差≤2% 。</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运动状态下：70%-100%时偏差≤3%。</p> <p>6.2 血氧测量范围：1%-100%</p> <p>6.3 脉率范围 25-240 次</p> <p>7.无创血压</p> <p>7.1 自动周期：2.5—120 分钟分档可选</p> <p>7.2 测量范围：</p> <p>7.2.1 收缩压：40-260mmHg。</p> <p>7.2.2 平均压：30-220mmHg</p> <p>7.2.3 舒张压：25-200mmHg</p> <p>8. 内置免维护铅酸电池</p> <p>9. 打印</p> <p>9.1 纸宽≥80mm，可三通道打印</p> <p>9.2 打印报告可显示实际除颤能量和平均电流以及病人阻抗。</p>

编号	采购货物名称	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p>10 内置心肺复苏质量反馈功能软件</p> <p>10.1 有实时心肺复苏按压深度提示。</p> <p>10.2 有实时按压速率反馈功能。</p> <p>10.3 能回放心肺复苏按压分析报告。</p> <p>10.4 具有中文 CPR 质量评估软件。</p>

8.4 验收标准:

根据《自治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自治区政府令第 181 号）和《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进行验收。

一、固定资产购建完成或到货后，由资产使用单位组成验收小组进行初步验收，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一）数量外观检查。

1、检查物品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

2、以供货合同、补充协议和装箱单为依据，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并逐件清查核对。

3、认真检查相应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

4、做好数量验收记录，写明验收地点、时间、参加人员、箱号、品名、应收和实收数量。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二）安装调试验收。

1、由供货厂商技术人员或使用单位技术人员严格按照仪器使用说明书安装完毕后，由使用单位技术人员按照使用说明书或操作规程试机。

2、试机过程中要对照仪器说明书，认真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资产的技术指标是否达到要求。

3、试机时要认真作好记录。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国有资产管理处与供货厂商。视情况决定是否退货、更换或要求派员检修。

4、进口仪器设备的验收，按合同规定由外商安装调试的，必须由外商派员来现场共同开箱验收、安装、测试，安装调试后方可签署有关文件。

（三）短期试运行。由资产使用单位组织完成。短期使用期限一般不低于一个月。在约定期限内，使用单位技术人员对运行设备要进行两次以上抽检，如发现有任何质量问题（人为原因除外），要详细记录并书面反映给国有资产管理处，由国有资产管理处会同资产使用单位责令供货单位检修或退货。

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是在数量外观检查、安装调试、短期试运行等验收工作已完成的基础上，形成初步验收报告，由资产使用单位提出能否最终验收的申请后，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监察审计处、归口管理部门和资产使用单位主管领导、专业技术人员、资产使用人等组成验收小组进行最终验收，形成最终验收报告。实际验收时须填写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招投标资产验收单。

8.5 质量保证期：

8.5.1 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具体保修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8.5.2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运行，如达不到要求，质保期应顺延，并且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

8.5.3 该项目的质保期为货物验收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 1 年，保修期最低 3 年（如招标文件《8 货物技术规格要求》有其他要求的从其规定），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从质保期满之日起计算，以投标人提供的承诺或售后服务条款为依据。

8.6 售后服务及培训：

8.6.1 在质保期内出现问题中标人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中标人负担；超过质保期的，中标人负责终身保修，仅收取成本费。

8.6.2 响应时间：由投标人自行编制提交。

8.6.3 保修（包括人工和材料）：质保期内免费保修，质保期后供应商须保证合理的价格提供备件和免费保养服务。（质保期：除人为和自然灾害因素该项目系统及设备出现的任何故障，中标公司必须在响应时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修复。保修期：该项目系统及设备出现任何故障，中标公司必须在响应时间内只收取更换配件成本费用修复。）

8.6.4 免费培训： 供应商免费在现场对采购方技术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培训，保证使用方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小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8.6.5 冗余服务： 超过 24 小时后未能修复或紧急情况下，须提供具有同样功能的设备免费供使用单位使用。

8.6.6 定期保养和检修： 中标公司在质保期和保修期内必须定期进行免费保养和检修。

8.7 相关说明：

8.7.1 本此招标项目是为采购人采购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中所列的设备及相关服务。投标人必须严格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成熟的全新的产品和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出本次招标所有货物和服务的总价（含货物的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费用）。

8.8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 3 个月内。交货每逾期一天，扣除中标金额的 5%，逾期超过 30 日，将视同中标人自动解除合同，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交货地点：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 甲方指定现场交货

9 评标标准

为了加强政府采购货物价格评审管理，规范评审行为，维护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保护政府采购人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价格评审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有关货物项目的价格规定（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权重）不得低于 30%）。

9.1 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9.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综合商务、投标报价、技术三个部分。

9.3 评分因素所占权重：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总分 100 分，其中包括投标报价占 35%，商务部分占 20%，技术部分占 45%。

9.4 评分细则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1	分值构成 (满分 100 分)	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其中： ① $F1$ 、 $F2$ 、 $F3$ 分别为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3 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② $A1$ 、 $A2$ 、 $A3$ 分别为 3 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A3 = 1$)； 投标报价 $F1$ ：100 分，权重 $A1$ 为 35%。 商务部分 $F2$ ：100 分，权重 $A2$ 为 20%。 技术部分 $F3$ ：100 分，权重 $A3$ 为 45%。
1.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9.4.1 报价部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1	投标报价 F1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评分 计算公式	$F1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times 100 \times \text{权重系数}$
		小微企业投标 报价评分计算 公式	$F1 =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6\%)] \} \times 100 \times \text{权重系数}$

9.4.2 商务部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2.2	商务部分 F2 评分标准	公司业绩 (15分)	近三年内完成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以《政府采购合同》并附中标通知书为准）2018年新成立的公司如无业绩，视同为1项业绩	每提供一项完整的业绩得3分，最多得15分；无不得分。
		服务 (85分)	投标企业的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售后服务体系）、质保期、安装调试、培训方案	1. 服务方案合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5-25分；服务方案一般得5-14分，不合理不得分。
				2.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9分，每增加一年加3分，最多加6分；不满足不得分
				3. 安装调试方案合理有效得15-25分；安装调试方案一般得5-14分；安装调试方案不合理不得分。
4. 培训方案优秀得10-20分，一般得4-9分，差不得分。				

9.4.3 技术部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2.3	技术部分 F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货物技术需求的响应程度（90分）	投标人所投货物满足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0分，每优于一项加5分，最多加30分； 技术规格有偏离的，每偏离一项扣8分，扣完为止。
	评分标准	自主创新、节能货物、环境标志产品（10分）	投标人所投货物中为自主创新产品的得4分，为节能产品清单非★产品的得3分（须提供佐证材料，在清单中标注产品位置并提供截图加盖公章），为环境标志产品的得3分